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這些內容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BIO SCIENCE GROUP LIMITED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0)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宣佈,下列事項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張清女士(「張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張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清女士,37歲,自二零二零年至今擔任一家美國股權基金合夥人,負責生物科技/醫療健康的風險投資以及公司孵化。張女士自二零一六年進入風險投資行業,專注於製藥、醫療結合深科技領域,負責並參與30多個項目,涉及三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在加入風險投資行業前,張女士任職於新加坡總醫院,擔任住院醫師。張女士於清華大學協和醫學院獲得醫學博士學位,在Dana-Farber Cancer Institute/Broad Institute完成基於NGS的腫瘤新藥研發培訓,於哥倫比亞大學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目前擔任加州生命科學協會的導師及顧問,北美華人生物醫藥協會的執行委員。

張女士所擁有的深厚醫藥行業背景及豐富的新藥投資和技術投資經驗,會為本公司董事會在研發方面的決策提供更多的意見與支持。同時,張女士在美國的工作履歷和資源,會為本公司拓展海外業務與國際化發展提供幫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

外,張女士(i)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資格或任何董事職位;及(ii)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張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張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張女士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張女士有權領取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此外,本公司應根據其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張女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50,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賦予承授人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之

權利)。

認購價 : 每股0.066港元,為以下三項價格中之最高者:

(i) 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 每股股份0.066港元;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 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0648港元;及

(iii)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面值。

歸屬期 : 購股權須按照以下時間表歸屬:

(i) 16,500,000份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一週年當日歸屬;

(ii) 16,500,000份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二週年當日歸屬;及

(iii) 17,000,000份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歸屬。

行使期 : 自歸屬日(如上述)開始至二零三四年十月三十一

日(包括首尾兩日)結束的期間可行使一次或以

F. .

表現目標 : 購股權計劃的歸屬及行使不受任何表現目標所約

東,乃由於授出購股權的目的為作為張女士獲委

任為董事的薪酬的一部分。

回撥機制 : 所授出的購股權不受任何回撥機制所約束,但將

於承授人(即張女士)不再為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

與者之日期失效(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董事會及董事會設立之薪酬委員會認為,考慮到購股權於承授人不再為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時失效符合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及本公司利益,特

定回撥機制並非必要。

據董事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1)概無承授人(即張女士)為獲授或將予授出購股權超過上市規則項下的個人限制1%的參與者;及(2)承授人(即張女士)並非本公司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

張女士的薪酬乃參考其經驗、職責、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 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張女士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或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張女士加盟董事會。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上述授出購股權後,購股權計劃項下93,142,012股購股權相關股份可根據現有計劃授權限額日後授出。

代表董事會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龍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梁國龍先生(主席)、陳大偉先生(副主席)及趙志剛先生(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及張清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啓明先生、任啓民先生及馬青山先生。